

方孝孺和布鲁诺都是铮铮铁汉，为捍卫自己认定的“死理”宁死不屈。但是他们各自捍卫的“道”和“理”却有天壤之别。

## 方孝孺和布鲁诺之死

方孝孺和布鲁诺相隔千万里，时差两百年，却都遭受了惨绝人寰的极刑：方孝孺被“磔于市”，也就是当众分裂肢体；布鲁诺则在火刑柱上被活活烧死。虽然两人皆为威武不屈的殉道者，但所殉的“道”大不相同，中西方文明的巨大差异也由此显现。

方孝孺是明朝初年最德高望重的儒生，为明太祖朱元璋任命为皇太子允炆的老师。由于皇太子早逝，明太祖死后由皇太子继位，就是短命的建文帝（明惠帝），方孝孺理所当然地成为顾命老臣之一，尽管他年龄并不老（死时才45岁）。建文四年，朱元璋的弟弟燕王棣打到南京，即帝位，是为明成祖，就是使明朝从此定都北京的有名的永乐帝，惠帝则“不知所终”。当时的大臣有投到新皇帝一边的，有死保旧皇帝的，后者当然都被杀或自杀，有名有姓的大臣在明史上列出一个长长的名单，“灭族”的不计其数。到那时为止，最重

的刑罚是灭九族。方孝孺“名垂青史”的特殊处是“灭十族”，那第“十”族是没有血缘关系的学生。据史书记载，仅方一案，受株连而死的有87人。我至今记得当年老师在课堂上讲到这一段时激昂慷慨的神情，使我们对方孝孺的大义凛然视死如归由衷敬佩。这也是传统气节教育的一部分。

方孝孺死难的年代是1402年，是15世纪的开始。斯时也，文艺复兴的朝阳升起在欧洲上空，驱赶着中世纪的黑暗。布鲁诺的一生既坎坷又丰富，既是诗人又是哲学家、数学家、天文学家，才华横溢，著述甚丰。他的宇宙观与库萨和哥白尼一脉相承，并发展了哥白尼的学说，提出了宇宙无限论。在当时，他所坚持的宇宙观，既不容于旧的天主教，也不容于坚持亚里士多德教条的新教。

与方孝孺株连学生相反，布鲁诺是被他的学生出卖的。学生对老师产生种种不满，向宗教法庭告发他

传播异端邪说，布鲁诺遂于1592年被威尼斯教廷收审。他受到严厉得多的罗马教廷的注意，把他引渡到了罗马。他在罗马狱中受审讯长达7年，罗马教廷给他的唯一出路是公开、无条件否定自己的学说，这点他坚决拒绝，最后终于被判处烙刑，临刑前舌头给夹住。在向他宣读判决书时，布鲁诺有一句名言：“也许你们判决我时比我收到判决时更感到恐惧。”不过布鲁诺只一人殉难，未见株连到其他人。

就抽象的个人道德而言，方孝孺和布鲁诺都是铮铮铁汉，为捍卫自己认定的“死理”宁死不屈。但是他们各自捍卫的“道”和“理”却有天壤之别。对哥白尼、布鲁诺、伽利略来说，地球就是围着太阳转，这是他们已经发现而坚信不疑的事实，国王、教皇都无法改变，这就是科学。

方孝孺维护的是什么呢？是朱元璋的孙子还是儿子当皇帝，这里面有什么

颠扑不破的真理吗？于国于民究竟有什么区别？何况这甚至不是改朝换代，明朝还是朱家天下。朱棣说得坦率：“此本朕家事。”就是说你姓方的管不着。可是至少从秦统一中国的两千年中，一代一代的中国士大夫为帝王的“家事”操心，献出理想、忠诚，多少人为之抛头颅、洒热血。

自从与西方邂逅吃了大亏之后，中国人一直在思考中国为什么落后，以及从何时开始落后的。许多人不甘心承认中国传统文化中缺乏科学精神这一事实，总是不等于科学，因为没有理论，不能举一反三，无法普及。技术只是手段。印刷术和纸的发明确实伟大，但更重要的是用它印出来的书传播什么思想。古代欧洲哲人着迷于探索自然和宇宙的奥秘，不惜为与人间利害无关的真知而献身，真人人缺的就是这种求知真知。不论是一国之内还是国家之间，都有许多钩心斗角的“谋略”，也出现形形色色的“谋士”，中外皆然。

摘自《读书人的出世与入世》

在交际方面，中国的后人还没能超越先人。品德为本，才情为辅，中国人的忠义礼智信传统深厚，没人能绕得开。至于现今的一些玩意儿，比如特务间谍，比如商战中流行的交际郎交际花，那就是另一回事了，与我们中国的交际传统无关。如果要正经论交际，第一要素是品德健全之后的开阔心胸，有此心胸之人，必为交际至尊，无论口才如何，无论美丑贵贱。

北宋时有一个人名叫富弼，洛阳人。他生性腴腆，不善言谈，常常是被愚弄嘲笑的对象，显得有些憨气，拿洛阳话说，就是“差得”，心智愚钝七窍不全的意思。但富弼少年时专心于学，提笔能文，胸有大度，聪颖过人。

在学校，有人从后面拍他的头，拍得很重，他明乎知道是谁在打他，却傻乎乎地扬脸，看着天，一脸感激：“啊，老天爷，谢谢你，我刚想到有人要打我，你就提醒我了……”那孩子大笑之后心里多少有点惭愧，对他说：“我听见有人骂你呢！真的……”孩子说得有鼻子有眼，他笑着说：“大概是骂别人吧。”那孩子说：“人家是指名道姓骂你，我敢当面作证！”他还是傻笑：“怕是在骂别人吧，也许有人跟我同名同姓。”骂他的人“闻之大惭”，赶紧向富弼道歉。后来那个骂富弼的孩子成了富弼最好的朋友，富弼当宰相时，那孩子仍侍奉在富弼左右。

大宋王朝人才如潮：范仲淹、司马光、欧阳修、文彦博、苏东坡、王安石……大都是少年得志，一文一事成“星”，争着比着早得功名。而富弼好像是被他的愚钝绊住了，二十五岁仍是那个乡下小秀才。他还是笑呵呵一副傻样，该干啥干啥，但人家大名相相聚的场合他也敢去，在他心里，大家都是人，除了某些爱好有同好

## 洛阳富弼

异有长有短之外没有差别。他喜爱吟诗作赋，那些名人也爱，他就要去。当然，人家是不在意他的，也不搭理他，这个年轻人不卑不亢，来了，就找一个角落坐下，安静地听别人诵诗，末了，才稳稳地站起来，把自己的作品念给大家听。

就那一段，富弼引来了大文人范仲淹的注意，结交之后对富弼大为赞赏，说他是有“王佐之才”，遂把他引荐给当时的宰相晏殊。

俗话境人猖狂，高境高人相惜，晏殊一眼看出富弼有发展前途，就问：“可曾婚配？”富弼回答：“尚未婚配。”就这样，宰相初次见他就有了纳婿之意。从此，27岁的富弼步入仕途。

他从河阳（今孟州）节度判官厅公事的小官做起，一次因政见不合，脸红脖子粗地与自己恩师范仲淹争执起来。有人劝富弼：“你也太过分了，难道忘了范先生对你的大恩大德了吗？”富弼回答：“我和范先生交往，是君子之交。先生举荐我，并不是因为我的观点始终和他一致，而是因为我遇事敢于发表自己的看法。我怎能因为要报答他而放弃自己的主张呢？”范仲淹事后说：“富弼不同俗流，我欣赏他，就是因为这个呀。”到40岁，富弼仍怀才

不遇，还是一副傻模样，有人评价他“脾气好，看不透”。

直到庆历二年，契丹国大兵压境，扬言要以武力扫平中原，要求大宋割地赔款时，富弼才有了一次展示自己的机会。

富弼深知此行与大宋的生死存亡有关，故全力以赴。这时，朝中有人嘲笑他：“你觉得你像不像羊人虎口？”他大笑说：“敌人虎口的羊还是羊吗？”正要出发，又有人来报：“富弼，你女儿病倒了……”他得知此讯是真，随行的人都在看他，他仰脸大笑说：“什么话！我女儿先去了村小的小学，功成而已！”他照常出发，一路上以及在契丹谈判过程中，不断有紧急家书送到，他都是一挥手：“时候而已，不看！”“这是家书，为啥不拆？”他回答：“拆了，徒乱人意！”

见到契丹王，富弼问：“为何要出兵攻宋？”契丹王回答：“是你们违约在先，堵塞了关隘，所以我们要进攻。如果你们割地求和，我们可以撤兵。”富弼正色道：“我知道你自己并不想出兵，而是你的臣子嚷嚷着要打仗。你可知道他们都是为给自己牟利？”契丹王惊讶地问：“此话怎讲？”富弼说：“我大宋封疆万里，精兵百万，上下

一心，若你们要用兵，能保证必胜吗？即使你们侥幸获胜，也要损伤过半。这些损失你那些好战的大臣能够弥补吗？如果我们还像以往那样互通友好，大宋每年赠给你的钱帛，还不都是由你契丹王一人任意支配吗？”

契丹王想了想，点头称是。第二天就邀富弼一同打猎，但他提出一个条件：“如果能割地给契丹，则两国可长久修好。”富弼问：“为什么？”契丹王说：“我们都以每年领受你们的钱帛为耻。”富弼马上反问道：“钱帛耻大，还是割地耻大？”契丹王大笑后打了富弼一拳：“我服你了！”

面对既善辩又强硬的富弼，契丹王感到无奈，最终不再要求割地。就这样，富弼不避生死，不辱使命，只说了一番话，就打消了契丹国进犯的图谋，使两国化干戈为玉帛。此后的几十年间，两国一直和平相处。

元丰六年，80岁的富弼在洛阳病逝。富弼为政清廉，好善嫉恶，又性情至孝，恭俭好修，历仕真、仁、英神宗四朝，官至宰相。他生前还给官上疏：现在朝中多有投机钻营的小人，非国家之福，宜予以廓清。神宗读后十分哀痛，辍朝三日，出祭文致奠。宋哲宗上台后，又亲纂碑额“显忠尚德”四字，请大学士苏东坡撰文刻之，对这位名相和外交家的一生给予肯定。

摘自《读者》

虞洽卿14岁到上海谋生。他在南市瑞康颜料行当学徒时，听说有家颜料批发店有一款德国进口的颜料在大贱卖。虞洽卿前往一看，一问，始知贮藏的铁罐因遭海水侵蚀而锈迹斑斑，“卖相”全无。虞洽卿自掏腰包买了一桶回店试用，发现质量完全不受影响。于是，他极力建议老板全部吃进，再施行“整容术”：全员突击，去掉铁锈，更换包装贴纸。老板依计而行，小学徒此举使他获利丰厚！

过了些日子，虞洽卿又获知一信息：一位上海最负盛名的德国大颜料商突然要回国，急于脱货求

## 虞洽卿善捕商机

现。虞洽卿分析：德商如此急切地大抛售，短期内不可能复返，他所独家经营的品类定然随之短缺，日后一定会暴涨。为了抓住这一转瞬即逝的商机，这位还未满师的小学徒竟然不顾老板外出无人拍板，毅然先斩后奏，倾囊进货。最终，不多时，原先怨气冲冲斥责他冒险的老板笑不动了：这些颜料价格一路飙升！

据《虞洽卿传》披露，虞洽卿25岁在德商鲁麟洋行当买办，一天，听朋友说，一位北京军界要员将

来沪采购大宗白布，染色后做军装。虞洽卿马上意识到，这是松动甚至出清本行仓库中大量积压的白坯布的天赐良机。不料，这位大员不喜欢跟陌生人打交道，虞洽卿几次上门都遭严拒。一天，他发现那大员正坐马车兜风，于是，急雇一辆高大马车，许以重酬，直撞上去。结果，大员的军车被撞得歪斜难行。大员大发雷霆，虞立即诚惶诚恐地“赔罪”，答应赔偿一应损失，送大员回家，再为他置酒压惊，又

殷勤伴其游览邑庙名胜。几番来去，彼此结成知交，当然，虞出清库存白坯布兼带染料的大宗合同也就水到渠成了。

病榻上辗转数月，我后来独自在家熬药喝药，凡事严守医嘱。邻居和亲戚们都说，这孩子乖。我父亲便接着说，他已经半年没沾一点盐了。我想，他们不明白我的想法，我的想法其实归纳起来只有两条：一是怕死，二是想返回学校和不生病的同学在一起。这是我的全部的精神支柱。

半年后，我病愈回到学校。我记得那是一个秋高气爽的日子，我在操场上跳绳，不知疲倦地跳，变换着各种花样跳，直到周围站了许多同学，我才收起了绳子。我的目的已经达到，我只是想告诉大家，我的病已经好了，现在我又跟你们一模一样了。

我离开了9岁的病榻，从此自以为比别人更懂得健康的意义。

摘自《家庭》

## ZHENGZHOU DAILY

编辑 孙明道 电话 67655582 E-mail: zzwvbw1616@sina.com

## 我从来不敢夸耀幸福

苏童

9岁时生病，使我比别人更懂得健康的意义。那年，我9岁，我不知道为什么会得那种动不动就要小便的怪病，不知道小腿上为什么会长出无数红色疹块，也不知道白血球和血小板减少的后果到底有多严重。

那天，父亲推着自行车，我坐在自行车后座上，母亲在后面默默扶着我。一家三口离开医院时天色已近黄昏，我觉得父母的心情也像天色一样晦暗。我知道我生病了，我似乎有理由向父母要点什么，于是在一家糖果铺里，父亲为我买了一只做成蜜橘形状的软糖。橘子做得很逼真，更逼真的是嵌在上方的两片绿叶，我记得那是我生病后得到的第一件礼物。

生病是好玩的，生了病可以吃到以前吃不到的食物，可以受到家人更多的呵护，可以自豪地向邻居小伙伴们宣布：我生病了，明天我不上学！但这只是最初的感觉，很快生病造成的痛苦因素挤走了所有稚气的幸福感觉。

生病后端到床前的并

简单的白纸黑字，不知不觉地塑造着我们的灵魂。网络改变了生活，也改变了阅读。现代人在网上资讯大海中浮浮沉沉，又便捷又经济，但一书在手的那种感觉，是不可取代的。一段一段地读，一页一页地看，与网络的浏览寻觅十分不同。读书，是立体的，是可触可感的。

记得我少小时，有种绘得十分精美的彩色童话连环画：《白雪公主和七个小矮人》、《小红帽》等。听妈妈说，我很小的时候就会一个人静静地翻阅小人书，虽然导致我今天深度近视，但我无悔无憾。

文字，除了具有传达信息的功能外，本身就是一种艺术。文字既可以是波澜

非是美食。医生对我说：“你这病忌盐，不能吃盐，千万别偷吃。有人偷吃盐，结果就死了，你偷不偷吃？”我说我不会偷吃，不吃盐有什么了不起的？起初，我也确实漠视了自己对盐的需要。母亲从药店买回一种似盐非盐的东西放在我的菜里，有点咸味，但咸得古怪；还有一种酱油，是红的，但红也红得古怪。我开始与这些特殊的食物打交道，没几天就对它们产生了恐惧之心，我想我假如不是生了不能吃的病该有多好，世界上怎么会有不能沾盐的怪病？

生了病并非就是睡觉和自由。休学半年的建议是医生提出来的，我记得当时心花怒放的心情。唯恐父母对此提出异议。我父母都是信赖中医的人，他们同意让我休学，只是希望我用中药来治愈我的病，他们当时认为西医是压病，中医才是治病。于是后来，我便有了那段大喝草药汁，炖破三个药锅的惨痛记忆。对于那些草药无疑就像毒药，我捏着鼻子喝了几天，痛苦

## 阅读是最有情义的

壮阔的，也可以是涟漪片片，回环不绝的。特别是中国的唐诗宋词，对文字的运用已达登峰造极之境，如“君不见黄河之水天上来，奔流到海不复回”，那种破空而来又急转而下之势，短短十几个方块字，就表现得如此尽致生动！

从小，妈妈就对我说：“女孩子可以生得不漂亮，但可以长得很漂亮。”随着人生阅历的加深，我总算明白了这句话。女孩子们为了美减肥隆鼻开双眼皮无可非议，但别遗漏了最有效的一着：阅读。阅读会令男人女人都更优雅，更添人格

魅力与风度。修养风度绝对不是天生的，而是后天修养而成的。修养风度的营养，很大部分就是从来自阅读。

我们对人生的认识，都是从读童话开始的。善良美丽的白雪公主、小人鱼、灰姑娘……是我们稚小的心灵最初的憧憬。然后我们认识了安娜·卡列尼娜、包法利夫人、漂亮的朋友于连、《战争与和平》中的正人君子皮埃尔、还有贾宝玉、鲁智深、赵子龙……就是简单的白纸黑字，不靠什么美女俊男，也没有什么特别技巧，犹如春雨润物悄无声，不知不觉地塑造着我们的

灵魂。

阅读也是一种很好的心理治疗法，阅读能使我们在那纷扰的现世静下心来。只要有书陪伴在侧，你永远会觉得失落和孤独。我的口袋里总习惯放一本书，在等人的时候，或者闲坐的时候，随时可以拿出来翻阅。人说“等人如坐针毡”，有本书陪伴着你，你就不焦虑发火，达到自求心静的境界。

人们常说，岁月无情，然而阅读却是最有情义的。社会文化和历史就是通过阅读，代代相传，继往开来。

摘自《人民日报》

## 伴随一生的病

莫小米

要是有一天医生对你说：这种病，将伴随你一生，你会不会很惶恐，很沮丧？

有一个人，18岁考上了大学，是他那个小村庄出的第一个大学生，临走时，全村的人都到村口送他，父母们领着自家孩子来看他，树他为榜样。仅仅是一个多月后，年轻人灰灰冷冷地回到了小村庄。为什么？因为在学校的新生入学体检中，查出他患有“先天性心脏病”，按当时的有关规定，他被退学了。

退学的消息风一样传遍小村庄，甚至传到四邻八乡。乡亲们歧视他，生产队长不给他派活，曾经爱慕他的姑娘疏远了他，大家都当他是个残废人，到了结婚年龄，连对象都找不着。那么他的病到底怎么样呢？家里拿不出钱，他既没去做进一步的检查，更没有什么治疗，也没任何不适的感觉。只是日复

把，它就能在指尖凝结成青脂；秋天的月光，一派洗尽铅华的气质，安详恬淡，如古琴的琴音，悠远，清寂；冬天的月光虽然薄而白，但它落到雪地上，情形就不一样了，雪地上的月光新鲜明媚得像刚刚印刷出来的年画。所以冬日赏月，要立在窗前。看着月光停泊在雪地上焕发出的奇异光芒，你会想，原来雪和月光，是这世上最好的神仙眷侣啊。相比较，冬春之交的月光，就没什么特别动人的之处了。雪将化未化，草将出未出，此时的月光，也给人犹疑之感，瑟瑟缩缩的。

今年4月10日，是满月的日子，又是周末，故乡的亲人们聚在一起，做了几道风味独特的菜，大家快活地喝酒聊天。晚饭后，我回到自己的住处时，月亮已经升起来了。微醺的缘故，未及望月，我就熄灯睡了。大约凌晨三点半的样子吧，我被渴醒了。床畔的小书桌上，通常放着一杯白开水。室内似明非明，我起身取水杯的时候，发现杯壁上晃动着一道道春枝条般的鹅黄光影。心想月光大约太喜欢

玻璃杯了，在它身上做起了画。喝过那杯被月光点化过的水，无比畅快。回味的一瞬，我有意无意地望了一下窗外，立时被眼前的情景愣住了：天哪，月亮怎么掉到树丛中了？我见过的明月，不是东升时蓬勃跳跃在山顶上的，就是夜半时高高吊在中天的，我还从没见过栖息在林中的月亮。那团月亮也许因为走了一夜，被磨蚀得不那么明亮了，看上去毛茸茸的，更像一盏挂在树梢的原木。那些还未发芽的树枝，原本一派萧瑟之气，可是被在林间的月光，把它们映照得流光溢彩，好像树木一夜之间回春了。

看了这样的月亮，我再回到床上时，又怎能不被美给惊着了？虽然我接着睡了，可是往住眯上二三十分钟的样子，又惦记着什么似的，醒来了。一只睁开眼，朦胧中会望一眼窗外——啊，月亮还在林间，只不过更低了些。再睡，再醒来，再望，也不再循环往复了多少次，月亮终于沉在林地上，由灯的形态，变幻成篝火了。这是那一夜的月亮，留给我的最后印象。

## 小节与大节

朱自清在吃这方面是从不拘“小节”的，他有一个不良习惯，就是过量进食。然而，当吴晗请朱自清在《为正义美国扶日政策并给胡风等致函》的宣言书上签字，他毅然签了名，并说：“宁可贫病而死，也不接受这种侮辱性的施舍。”他在日记中写

道：“此事每月须损失六百万法币，影响家中甚大。但余仍决定签名。因余等既反美扶日，自应直接由身做起，此虽为精神上之抗议，但决不逃避个人责任。”朱自清在给朋友的信中说：“半年来胃病发作三次，消瘦如柴……”

1948年8月10日，弥留之

## 美文闲读

张纸，心脏未见异常。

按理说，今天的检查一定是对的，因为医术的飞速发展。当年他诊断的依据，只是下蹲、起身20次得出来的，怎么能与如今的B超实时显像的结果比？

医生告诉他，先天性心脏病必须手术修补，一般不会自愈，你既没经过治疗，就说明当年多半是误诊。但他就是不放心，几乎一两年就做了一次心脏检查。

他已经没法不拿自己当心脏病病人了。一个莫须有的病，伴随了他的一生。

摘自《今晚报》

## 美景，总在半梦半醒之间

迟子建

第二天彻底醒过来时，天已大亮。窗外的山，哪哪有满月时的全景。消尽了白雪而又没有返青的树，看上去是那么的单调。虽然寻不见月亮的踪迹，但我知道它因为昨夜那一场热烈的燃烧，留下了缺口，不知去哪儿疗伤了。因为它燃烧得太炙我了，动了元气，所以不管怎么调理，此后的半个月，它将一点点弯下去。待它枯槁成弯弯的月牙儿，才会真正复苏，把亏的地方，再一点点地盈满。它圆满后，不会因为一次次地亏过，而不就不燃烧了。因为月亮懂得，没有燃烧，就不会有灰烬；为灰烬，是生命必不可少养料。

我怎么能想到，在印象中最好的赏月时节，却看见了上天把月亮抛在凡尘的情景呢。在那个时刻，那团月亮无疑成了千家万户共同拥有的一盏灯。假使我彻头彻尾醒着，这样的风景即使入了眼，也不会拨人心魄。正因为我所看到的这一切在黎明与黑夜之间，在半梦半醒之间，那团月亮，才美得夺目。

摘自《羊城晚报》